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资料

2020 年 · 第八期

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制定湖南省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2020 年 12 月 15 日

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制定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2020年12月2日中国共产党湖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
第十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中国共产党湖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分析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任务，就制定“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出以下建议。

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1.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十三五”时期是我省发展极不平凡、极为重要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团结带领全省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深入实施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攻坚克难、砥砺奋进，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即将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经济实力迈上新台阶，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将超四万亿元，经济结构更加优化，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产业发展实现新突破，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工业主导地位更加突出，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发展壮大，第三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创新开放形成新局面，涌现出一批世界领先的标志性创新成果，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城、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集聚引领作用强劲，创新型省份建设加快推进；“五大开放行动”大力实施，中国

(湖南)自贸试验区成功获批，中非经贸博览会长期落户湖南，对外形象和影响力全面提升。三大攻坚战取得新成就，贫困县全部摘帽，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人口将全部脱贫，十八洞村成为全国精准脱贫样板，彰显了精准扶贫首倡地的政治担当；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重大进展，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风险防控有力有效。基础设施构建新支撑，交通网主骨架成型、微循环成网，能源网保供有力，水利网不断完善，信息网扩容升级，物流网持续优化，新基建有效推进。深化改革增添新活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重大成果，主要领域基础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民生保障得到新改善，居民收入较快增长，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教育卫生体育事业稳步发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全面从严治党成效显著，民主法治建设有力推进，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不断加强，社会保持和谐稳定。经过五年努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全方位历史性成就、发生了深层次结构性转变，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湖南考察，对湖南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为湖南赋予了新时代使命任务，激励全省人民以更加昂扬的姿态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2. “十四五”时期发展环境。从全球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加剧了大变局的演变，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从国内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具有全球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工业体系，有强大的生产能力、完善的配套能力，有超大规模内需市场，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稳中向好、

长期向好，潜力足、韧性好、活力强、回旋空间大，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从湖南看，我省区位优势明显、科教资源丰富、产业基础坚实、人力资源丰厚，长江经济带发展、中部地区崛起等国家战略提供区域发展新机遇，新技术革命带来产业升级新动力，共建“一带一路”、自贸试验区建设等引领开放新格局，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创造经济增长新空间，强大内需市场成为高质量发展新支撑，我省发展面临巨大机遇、蕴含巨大潜能。同时，我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经济结构质量不优、农业农村发展不足、科技创新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动能不强，生态环保、财政收支平衡、民生保障、风险防控等方面依然存在较大压力，高质量发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综合判断，“十四五”期间，我省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我们要辩证认识和把握发展大势，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3.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经济强省、科教强省、文化强省、生态强省、开放强省、健康湖南，基本实现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美好愿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科技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再迈上新的大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基本建成“三个高地”，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进入创新型省份前列。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基本建成法治湖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影响力显著增强。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平安湖南建设达到更高水平，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二、“十四五”时期发展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4.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坚持创新引领开放崛起，着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内陆地区改革开放的高地，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奋力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

5.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体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新发展格局，转变发展方式，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更好发挥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坚持目标引领。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聚焦“三个高地”定位和“四新”使命，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系统设计、统筹推进、精准施策、务求实效，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相互促进，奋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

6. 主要目标。对标中央要求，结合全省发展实际，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济成效更好。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增长潜力充分发挥，经济增速快于全国平均水平，经济结构更加优化，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农业基础更加稳固，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取得重大

进展。

——创新能力更强。研发投入大幅增加，创新制度不断健全，创新平台体系不断完善，创新人才加快聚集，创新生态更加优化，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取得突破，创新成果加速转化，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改革开放更深。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文明程度更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优秀湖湘文化传承弘扬，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明显提升。

——生态环境更美。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重点环境问题得到有效整治，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生活品质更优。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分配结构明显改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

——治理效能更佳。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作用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三、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制定实施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规划，着力推进先进装备制造业倍增、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智能制造赋能、食品医药创优、军民融合发展、品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提升、产业基础再造等“八大工程”，推动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提升产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7.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实施先进装备制造业倍增工程，重点发展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航空动力等产业，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装备制造业基地。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工程，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等产业，壮大发展新动能，形成竞争新优势。实施智能制造赋能工程，加快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实施食品医药创优工程，生产安全可靠放心的食品药品，打造全国一流的名优特产品规模生产聚集地。落实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实施军民融合发展工程，深入推进军民融合重点区域和创新示范基地建设，加快新兴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做强大企业，培育“小巨人”企业，打造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领军企业，推动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实施品牌提升工程，加强标准、计量、专利、检测等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提升湖南制造竞争力和美誉度。

8.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坚持不懈锻长板补短板，着力构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产业链供应链。实施产业链供应链提升工程，聚焦先进制造业，着眼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分行业做好产业链供应链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大力建链补链延链强链，推动产业链与供应链、创新链、资金链、政策链深度融合，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提升主导产业本地配套率，提高供应链协同共享能力，提

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不断提升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和基础工业软件供给能力。

9.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构建现代化服务业新体系，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加快推动创意经济、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发展壮大。加快研发设计、基础检测、现代物流、现代金融、法律服务、会展等服务业发展，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向标准化、品牌化和多样化升级，加强基础性、公益性服务业供给。

10. 推动数字化发展。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趋势，充分发挥信息化驱动引领作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发展壮大电子信息制造业，加快发展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产业，做强做优软件服务业，拓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场景。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拓展工业互联网融合创新应用，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社会和数字政府建设。扩大基础公共信息数据有序开放共享，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构建数字经济生态体系，推进线上线下联动、跨界业务融合。强化数字经济信息安全，构建信息安全管理理体系。

四、坚持创新引领，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落实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制定实施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规划，着力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基础研究发展、创新主体增量提质、芙蓉人才行动、创新平台建设、创新生态优化、科技成果转化等“七大计划”，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

11. 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计划，坚持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重点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聚焦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滚动编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和进口替代清单，部署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实施基础研究发展计划，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推动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创新。

12. 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发挥企业家在技术创新中的重要作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对企业投入基础研究实行税收优惠，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科技活动全覆盖，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实施创新主体增量提质计划，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促进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推动潇湘科技要素市场覆盖全省。

13.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深入实施芙蓉人才行动计划，持续细化落实六项人才工程重点任务。建立靶向引才、专家荐才机制，培养引进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和基础研究人才。落实国家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完善高层次人才管理、服务和激励机制，探索建立年薪制度和竞争性人才使用机制。推广柔性引才用才模式。充分发挥院士作用。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改革，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推进人才分类评价改革，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加强学风建设，做好科普工作，提升公民科学素养和创新意识。

14. 加快创新平台建设。实施创新平台建设计划，增强创新服务能力。加强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湘江新区建设。积极争取布局建设国家实验室、大科学装置。培育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以及新型研发机构等。推动岳麓山国家

大学科技城产教研深度融合，支持岳麓山(工业)创新中心、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发展，打造全国一流的大学城、科技城、创业城。加快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建设，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V谷”。加快建设郴州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探索形成可持续发展有效模式。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培育建设一批创新型城市、创新型县市，加快形成全域创新体系。

15. 健全创新体制机制。实施创新生态优化计划，优化科技规划和计划执行机制，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科研资源共享，打造一流创新环境。落实科技强国行动纲要和国家战略性科学计划、科学工程，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湖南模式，推动创新资源进一步聚焦。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加大研发投入，健全多渠道投入机制，加大对基础前沿研究支持。发展科技金融，完善金融支撑创新体系。实施科技成果转化计划，提高本地转化率。深化科研放权赋能改革，赋予高校、科研机构更大自主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鼓励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推动企业与科研院所、高校结对合作。加大科技奖励力度，完善科技奖励制度。营造宽容失败的创新环境和氛围。

五、坚持改革开放，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

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制定实施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规划，重点推进深化国资国企、投融资体制、要素市场化配置、“放管服”等“四大改革行动”，深入推进“五大开放行动”，推动更深层次改革和更高水平开放，在新的征程上推动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

16.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施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行动，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加快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

积极稳妥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支持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健全与中央企业常态化协调对接机制。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完善领导包联机制和政企沟通平台，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健全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长效机制。弘扬企业家精神，锻造企业家队伍。

17. 完善经济治理体系。完善重大发展战略和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度，健全财政、金融、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经济治理体系。完善经济政策制定和执行机制，加强经济治理数据库建设。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实施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行动，充分激发各类投资动力与活力。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推进全口径预算，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完善财力性转移支付办法，促进地区间财力基本均衡。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明确省与市县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优化财政收入结构，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实行政府债务绩效全生命周期管理，稳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增强金融普惠性，多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做强做优，创新政银保合作机制，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升金融监管水平，坚决防控金融风险。

18.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落实国家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加快产权制度改革，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实施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行动，促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自主有序流动，加快建立健全要素价格市场化形成机制。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改革生产许可制度，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19.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着眼于营造法治化、市场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的关系，完善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职能，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提高政府效能和公信力。实施深化“放管服”改革行动，健全“证照分离”制度，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制度，全面推行“一件事一次办”，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深化政务公开。深化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推进产业园区市场化改革，鼓励跨区域重组整合、集团化联动发展，完善管理运营机制，提升园区质量和效益。

20. 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健全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实行备案为主、核准为辅的管理模式。推进贸易创新发展，大力发展贸易新业态，健全服务贸易促进机制，统筹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协调发展，构建境外外贸公共服务体系，拓展对外贸易多元化，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全面推进单一窗口建设，提高口岸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完善海外风险评估和安全预警体系，健全贸易摩擦应对机制。

21. 强化对外开放支撑体系。坚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对标国际先进规则，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高标准高质量建设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探索建设自贸区联动创新区。加强与东亚、东盟的深度合作。建立健全对非经贸合作促进体系，办好中非经贸博览会，打造国家对非经贸往来核心平台。统筹推进综保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保税物流中心等协同发展，做大做强各类国际经贸合作交流平台。加快拓展以货运航线、中欧班列、江海航线、铁海联运为重点的国际物流大通道。

22. 高水平引进来走出去。瞄准“三类 500 强”企业和细分领域

龙头企业，开展精准招商。坚持引资引技引智相结合，引进企业总部、区域总部及功能性总部，引进科研院所、研发中心。壮大外贸经营主体，加大外贸综合服务供给。扩大进出口，优化外贸结构，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推动优势产能、基础设施领域国际合作，落实国家贸易投资融合工程，带动技术、装备和劳务走出去。统筹整合外事工作资源，深化友城合作。

六、推动形成强大内需市场，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

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方向，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构建畅通高效的市场体系、流通体系，打造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

23. 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依托强大国内市场，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推动上下游、产供销有效衔接，实现一二三产业和各类资源要素配置均衡协调。完善扩大内需的政策支撑体系，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形成更高水平的供需动态平衡。把建设现代流通体系作为重要战略任务，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软硬件建设，发展流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不断提升流通体系运行效率。加强与省外沟通衔接，积极参与国内市场建设，主动服务国家开放战略，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更加有效地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24. 推动消费升级。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把握消费升级趋势，增加高品质产品和服务供给，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积极培育消费新增长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促进餐饮住宿、文化体育、健康养老、旅游休闲、家政服务 etc 生活性服务业消费提质扩容。大力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支持创建新型消费示范城市。支持做强“首店经济”“首发经济”。加强区域消费中心建设，培育多层级消费中心。扩大农村消费，加快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推动新型消费向农村

拓展。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实施湖南知名品牌培育宣介行动和放心消费工程，完善促进消费政策，规范发展消费金融，释放消费潜力。改善消费环境，保护消费者权益。

25. 扩大有效投资。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着眼供需两端受益，围绕“两新一重”，实施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工程 and 项目。扩大社会民生领域投资，实施一批教育、医疗、养老、托幼、生态环保等社会民生项目。加大产业投资力度，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加大公共安全、防灾减灾等短板投资力度。完善和落实鼓励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有效扩大民间投资，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加强项目前期工作，规范政府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

26. 统筹推进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传统基础设施优化升级。推进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畅通综合交通网，构建“五纵五横”干线铁路网，实现所有市州通高铁，形成全省两小时高铁经济圈和周边省会城市三小时高铁交通圈；构建“七纵七横”高速公路网，基本实现三级以上公路乡乡通；构建“一江一湖四水”骨干航道网，全面提升内河航道等级；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高效便捷的现代化航空网，形成以长沙为中心的四小时国际航空经济圈。夯实能源保障网，积极争取“外电入湘”，纵深推进“气化湖南”，建设煤炭、油气等能源储备基地，优化管网布局和能源调度。筑牢水安全网，重点建设洞庭湖及四水干支流堤防工程、防洪控制性枢纽，完善城市防洪排涝系统，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优化水资源配置，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形成防洪、饮水、用水和河湖生态安全格局。优化物流配送网，着力完善物流通道、枢纽、节点、网络，加强冷链、配送投递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邮政普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国家现代物流区域中心。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新一代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5G 规模覆盖全省，加快下一代互联网规模化部署，打造全国一流人工智能算力设施。推进一体化融合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各类场景的智能化应用，完善储能设施、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换电站及车路协同基础设施。推进集群化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区块链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构建以天河计算机、量子计算、同步辐射光源、P3 实验室等大设施和视频文创、新兴产业创新设施为支撑的科学基础设施集群。

七、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省工作重中之重，以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27. 发展精细农业。打造农业农村“百千万”工程和“六大强农”行动升级版，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提升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收储调控能力，加大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力度，推动现代种业发展，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建设智慧农业。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实施优质粮油工程。按照“一县一特、一特一片”的思路，做优做强优势特色产业。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推广生态畜禽养殖业发展，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因地制宜发展林业特色产业。提高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乡村产业体系。推进农业全程全面标准化和质量控制。坚持农业绿色发展，净化农业产地环境。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28.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

务农民的区域中心。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提升农房建设品位和质量，因地制宜推进空心房整治、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扩面提质，创建一批美丽乡村、秀美屋场、五美庭院。提升农民科技文化素质。

29. 深化农村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升农民合作社规范化水平和服务带动能力，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继续深化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自愿有偿转让。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创新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发展农业保险。

30.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推进以市县域为整体的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和管护，推进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发展农村电商。加快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普惠共享。规范发展一批特色产业小镇。健全人才下乡返乡留乡激励保障机制，推动乡村人才振兴，积极发挥新乡贤作用。

31.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统筹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坚持和完善对口支援、

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机制。

八、坚持推进新型城镇化，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立足“一带一部”，主动对接融入国家区域战略布局，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32. 对接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发挥比较优势，加强区域合作，分享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红利，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围绕中部地区“一中心四区”战略定位，打造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增长极，努力在中部地区崛起中走在前列。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共建长江经济带，更好发挥长江黄金水道的黄金作用，主动对接融入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用好用足岳阳通江达海优势，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和成渝双城经济圈，建立上中下游密切合作的高效经济带。以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为载体，大力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积极对接广深港澳科创走廊。密切与西部地区的陆海经济联系，加强骨干通道衔接，扩大湘桂琼合作，对接北部湾经济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强与相邻省市合作发展，大力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

33.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逐步形成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优化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局，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支持城市化地区高效率集聚经济和人口、保护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支持农产品主产区增强农业生产能力，支持生态功能区把发展重点放在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上，支持生态功能区的人口逐步有序转移，科学合理调整优化生态功能布局。

34.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构建“一核两副三带四区”区域经济格

局，大力推进长株潭一体化，打造中部地区崛起核心增长极，带动“3+5”城市群发展；建设岳阳、衡阳两个省域副中心城市，支持岳阳建设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区，支持衡阳建设现代产业强市；建设沿京广、沪昆、渝长厦通道的三大经济发展带；推动长株潭、洞庭湖、湘南、湘西四大区域板块协调联动发展。因地制宜推动革命老区、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等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深化扩权强县改革，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加强财源建设，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35.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合理确定城市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带动作用，建设现代化都市圈，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强中心镇建设，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加大产业园区城镇化功能改造，推进产城融合。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和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统筹城市地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加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塑造城市风貌，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完整社区、绿色社区，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宜居城市。全面推动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提升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和城市品质。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建立健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优化行政区划设置。

九、坚持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提高文化软实力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提升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传播力与影响力，建设文化强省。

36.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推动理想

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突出抓好未成年人和大学生思想道德建设。深化拓展新时代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完善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打造“雷锋家乡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品牌。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推进婚丧习俗改革，大力移风易俗。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健全社会舆情引导机制，加强社会舆情应急管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意识形态和文化领域绝对安全。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37. 繁荣公共文化事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提升文艺原创能力，推出一批文艺精品力作。推进媒体深度融合，推进全媒体传播工程，打造新型主流媒体。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现湖湘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入挖掘湖湘红色文化资源，传承湖湘红色基因，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湖南段)，打造一批享誉全国的红色文化教育和红色旅游基地，擦亮湖湘文化名片。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全面覆盖、互联互通，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力度，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稳步实施文物保护利用改革，加强非遗区域性整体保护。加大人才培养力度，造就一批文化领军人物和高素质文化人才。

38. 发展壮大现代文化产业。坚持守正创新，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机统一，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落实国家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文化创新体系建设，培育发展新型文化业态，构建数字视频全产业链。推进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用新兴技术改造提升传统文化行业。促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争创世界级旅游景区、度假区和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街

区，提升“锦绣潇湘”全域旅游品牌。构建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做强文化市场主体，巩固提升“广电湘军”“出版湘军”等优势行业影响力，培育发展新的“文化湘军”力量。加快建设一批文化产业园区和基地，打造优势文化产业集群。深化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体制改革，增强文化发展活力，做强做优做大省属国有文化企业。提升国际传播能力，推动湖南优秀文化走出去。

十、坚持绿色发展，建设美丽湖南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落实可持续发展战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39. 全面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积极引导低投入、低消耗、低排放和高效率的现代产业发展，抓好落后产能淘汰，全面推行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清洁生产、绿色化改造，发展绿色建筑。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降低碳排放强度，落实国家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发展绿色金融，推进绿色技术创新，培育壮大环保产业。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总量与强度双控，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推进能源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40.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水文化，强化流域系统治理，推动长江岸线治岸治污治渔，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持续推动“一江一湖四水”生态环境治理。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等大气污染物的协同控制，强化长株潭及通道城市大气联防联控，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开展重点行业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农用地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和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加强白色污染治理。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

加强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以及磷污染和重金属污染治理。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41.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动生态系统功能整体性提升。优化拦河水利工程管控和整治,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巩固拓展流域退耕还林还湿成果,改善河湖连通性。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行林长制。全面推动矿业转型发展和绿色矿山建设,加快重点区域矿山生态修复。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加强特有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保护,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管,全面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

42. 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加快建立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和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体系。加强社会监督,培育和提升公民生态环保素养。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加快“三线一单”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衔接。加强统一规范的生态环境综合执法体系建设,强化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建设。

十一、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办好民生事业,谋划实施一批重点民生工程,着力解决好群众各项“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动共同富裕,改善人民生活品质,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43. 提高人民收入水平。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完善按要素分配政

策制度，探索通过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完善再分配机制，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改善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走共同富裕之路。构建促进农民持续较快增收的长效政策机制，完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长效机制。

44. 强化就业创业政策。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提高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统筹城乡就业政策体系。积极开发县域内就业岗位和公益岗位，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抓好退捕渔民转产安置。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加快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培育和监管。

45. 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立德树人，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创新精神、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心健康，实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构建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促进教育公平，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鼓励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力提高职业教育水平。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推动高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增强高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加强师范生培养。提高民族地区和边远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快完善全民终身学习推进机制，构建服务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46.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完善工伤保险制度。推动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异地就医结算，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加强医疗保险基金监管。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保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和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

47. 推进健康湖南建设。深入实施健康湖南行动，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完善国民健康促进政策，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健全分级诊疗制度，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全省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改革。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重大疫情救治、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筑牢公共卫生安全屏障。大力改善医疗硬条件和软环境，提供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全面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和省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强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和乡镇(街道)、村(社区)卫生机构建设。加强医务人员队伍建设，加快“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努力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支持社会办医，促进健康产业发展。加快体育事业和产业发展，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健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48.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落实国家人口长期发展战略，优化生

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提高人口素质。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培育养老新业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加强老年辅助技术研发和应用。构建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环境，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

十二、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湖南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全省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确保政治更安全、社会更安定、人民更安宁、网络更安靖。

49. 建设法治湖南。完善立法工作格局，提高立法质量。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完善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弘扬宪法精神，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50. 完善社会治理。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强县域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风险防控，抓好县乡村三级社会治理创新。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强化网格化管理和服務，充分发挥好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的积极作用，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信访制度，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预防调处化解处置综合治理机制，努力将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

萌芽状态。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推进现代科技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打造智能化治理新模式。

51. 维护安全稳定。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国民国家安全意识。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坚决制止非法宗教活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强化涉众型经济犯罪防范打击，确保产业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等。坚持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加快构建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坚决防范和打击突出违法犯罪、新型网络犯罪、涉毒犯罪和跨境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食品药品监管，确保食品药品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企业本质安全体系建设，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健全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机制，有效遏制各类重特大安全事故。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实施，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应急物资保障，发展巨灾保险，提升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

十三、全省各族人民团结起来，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而奋斗

加强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推进改革发展稳定的共识和力量，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52.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完善党委研究经济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

持续深入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头脑，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化拓展政治建设考察，全面落实好干部标准，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完善人才工作体系，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以推进党支部“五化”提质工程为抓手，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权建设，加大基层基础保障力度，减轻基层特别是村级组织负担，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53. 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独特优势，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深入实施“凝心聚力新时代”行动，坚持和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全面贯彻党的知识分子、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认真做好港澳台及海外统战工作，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推进基层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提高基层群众自治能力和水平。推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深化国防教育，做好“双拥”工作，深化军地资源共享和双向支撑拉动，促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54. 推进清廉湖南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完善党统一

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强党内监督与人大、政协、审计、群众、舆论等监督统筹衔接，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决查处重点领域和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体制机制，不断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55. 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各级各部门制定“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实本建议要求，以项目为支撑，明确约束性指标、责任主体和实施进度。制定打造“三个高地”规划的实施方案，推动“三个高地”建设。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突出对重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考核评价，推动工作落实。

全省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信心、万众一心，锐意进取、奋发有为，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学习强国湖南学习平台，2020-12-12